

证券代码：832907

证券简称：宏华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23 日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8 月 2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柳州市潭中西路7号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贵州宏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宁县支行申请贷款，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此次贷款由贵州省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担保，期限为5+N年，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贷款合同为准。

(二) 审议《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
- 2) 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
-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19年8月22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30

(三) 登记地点：柳州市潭中西路7号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秦丽华 电话：0772-3716463 传真：0772-3712102

电子邮箱：gxhhrs@gxhh.com 地址：广西柳州市潭中西路7号 邮编：545007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7日